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書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謝怡珣

電話：04-37061120

電子信箱：e-2169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0255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30025508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
A09030000E_1130025508_senddoc1_Attach2.odt、

A09030000E_1130025508_senddoc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中華開發文教基金會「技藝職能獎學金」申請相關資料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中華開發文教基金會113年2月16日（113）中華開發文教基金會第1130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如對旨揭獎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會許小姐詢問（電話：02-27638800，轉分機1245）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(請轉知所屬學校)(含附件)

